

投标人参与现场踏勘确认函

招标项目名称	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物联网创新应用综合实训室采购项目	第一联
招标项目编号	城建校采公[2020]011	
投标人名称		招标人留存
投标联系人		
办公电话		
移动电话		

.....（请投标人在此加盖骑缝公章）.....

投标人参与现场踏勘确认函回执

招标项目名称	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物联网创新应用综合实训室采购项目	第二联
招标项目编号	城建校采公[2020]011	
投标人名称		投标人留存
招标人名称		
招标人现场踏勘负责人签字		
现场踏勘时间		
	招标人 加盖公章	

使用说明：本确认函用作投标人已进行现场踏勘的有效证明。其中第一联留存于招标单位，第二联原件必须由投标人装订在投标文件的正本，以证明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进行了现场踏勘。